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: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深 圳市日联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深圳日联")、重庆日联科技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重庆日联")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: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人民 币总额度不超过20,000.00万元的担保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实 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.000.00万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无反担保。
-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,根据其业务需求及授信计划,公司 拟为全资子公司深圳日联、重庆日联提供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20,000.00万元的担 保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.14%。具体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、担保方 式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。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本议案无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深圳市日联科技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	2002年12月27日		
注册资本	6,000.00 万元		
法定代表人	陈红梅		
注册地址	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、邦凯路以西		
	邦凯科技工业园(一期)2#厂房 A 区一层 102		
与公司关系	本公司持股 100%的子公司		
经营范围	一般经营项目是: 自动化设备及配件、电子工业 X 光专用仪器仪表与专		
	用检测设备、电子工业激光专用设备及其零部件、钢网清洗机的设计、技		
	术研发与销售;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与销售; 国内商业、		
	物资供销业。(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、专控专卖商品)。经营进出口		
	业务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,限制的项目须取得		
	许可后方可经营),许可经营项目是:自动化设备及配件、电子工业 X		
	光专用仪器仪表与专用检测设备、电子工业激光专用设备及其零部件、钢		
	网清洗机的生产。		
主要财务数据	2022年12月31日/2022年度	2023年12月31日/2023年度	
资产总额 (元)	138,872,742.85	162,983,192.32	
负债总额 (元)	67,013,599.78	101,916,891.67	
资产净额 (元)	71,859,143.07	61,066,300.65	
营业收入 (元)	223,259,599.61	225,217,496.91	
净利润 (元)	18,015,859.07	-11,259,291.04	
扣除非经常性			
损益后的净利	17,621,803.18	-12,419,760.53	
润 (元)			

(二) 重庆日联科技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	2013年8月21日		
注册资本	5,000.00 万元		
法定代表人	叶俊超		
注册地址	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福顺大道23号(1号厂房)		
与公司关系	本公司持股 100%的子公司		
经营范围	生产和销售二、三类射线装置(不含医疗器械及核辐射装置); 计算机软件		
	的设计、研发、销售;电子元件、光电子器件、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的设计、		
	研发、制造; 计算机系统集成;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、仪器仪表的销		
	售;工业自动化设备(不含特种设备)及配件的加工制造、安装、销售及技		
	术服务、技术咨询;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;机械设备租赁;从事建筑		
	相关业务。[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]		
主要财务数据	2022年12月31日/2022年度	2023年12月31日/2023年度	
资产总额 (元)	129,928,339.71	229,816,889.31	
负债总额 (元)	89,587,496.24	170,232,276.83	
资产净额 (元)	40,340,843.47	59,584,612.48	

营业收入 (元)	81,562,899.77	159,502,242.30
净利润 (元)	5,980,888.24	18,439,108.61
扣除非经常性		
损益后的净利	740,594.19	16,727,681.07
润 (元)		

深圳日联、重庆日联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信用状况良好,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。以上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(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的除外),具体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,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,同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(或其书面授权代表)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。

四、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

上述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,并结合目前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预计,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,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需求,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,担保风险总体可控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,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融资需求,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风险可控,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;本次担保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六、保荐机构意见

经核查,保荐机构认为,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决策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;本次担保基于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而进行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无异议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,000.00万元(不含本次担保预计),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.84%、1.68%。公司及子 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,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